

本人強烈反對政府衛生福利局立法
 強制供本港強醫會一款計劃實施
 又給本港公員薪酬人仕及家庭受多人
 數個案，例如下列

① 本港雇員工資薪金很低 4500 至 6000

② 本港夜食住行雜費物價不段上漲

③ 特級行業保潔及清潔職位工資很低

做成本港市民百上加斤並沒支付承擔

很大壓力支付日常其費用開支之處。

如果政府向過本港強制性供款實施

強醫會計劃執行之處。

做成本港市民分個家庭經濟負擔

承擔壓力支付工改會廿薪金扣除中三處。

加上本港現時要強積金實施扣除

一兩要本港雇員工人廿薪金扣除中

強醫會薪金中三處。

真是令本港市民生活十分困難中

未能達到解決，市民醫藥服務供款
所以要求政府稅項支付本港醫藥服務

又於：由英國政府殖民地時期用、

自多年都政府承擔本港醫藥服務

皆因初政府醫藥衛生署以為或交由

香港醫藥院管理為 在港運作本港

醫藥服務工作及各區醫藥院及門診之

同時：本港醫藥院管理局及門診所有

醫藥服務器材、人力醫藥人員、藥品、

全部都盡何由政府稅項支付承擔。

又於：本港失業人仕及長期病者老人家

分屬六窮家庭沒有金錢醫藥不浪費

支付承擔費用困難問題之處。

以所：本港希望政府衛生局一山嶽

醫藥生及新製藥特首曾廣權先生之

繼續本港醫藥服務由政府負擔全部

所有醫藥服務支付給市民求診之處。

局長 馮志強 公署 粵人小 三三 及 王 王 王 王

若人家沒有金錢就醫而疾病死亡之

請勿本港切勿立法例設之強制性

強酸兩廢棋款金等事實實施之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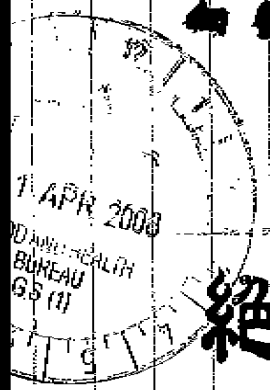
此致

政府食物及衛生局

專責檢討本港強酸情 醫 廢 棋 款 小 組

周一 強酸衛生局

專信以
地址
如能明



絕 密

CONFIDENTIAL

URGENT

URGENT

正 本
ORIGINAL

16 APR 2008

內有重要絕對公函

德明
向

強制性棋款

16 APR 2008

